证书号：A131006535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上海通茂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方案设计

项目建设地点：上海市松林路357号

合同编号：L1901F-001

委托方：上海通茂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接方：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年12月

委托方（甲方）：上海通茂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上海通茂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方案设计工程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上海通茂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方案设计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上海市松林路 357 号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酒店总面积 53176 ㎡，室内改造面积 30189 ㎡

2.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室内装饰设计

2.5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

2.6 工程项目的设计内容：

2.6.1本合同包括下列设计内容：1、合同范围内的整体室内装饰方案设计（酒店大堂、餐饮、会议、康体、商务、茶室、客房等，详见附件一、二）；2、酒店外观及景观的方案设计；3、完整的装饰主材、配饰物料的设计选样，地毯、家具、灯具、软装配饰、五金洁具、建筑五金配饰的概念设计；4、方案深化阶段二次机电末端调整设计和消防的设计协调，根据酒店现状及使用功能与现有强弱电、通风空调、给排水、消防等原系统对接；5、设计范围内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6、与建筑工程师，结构工程师以及所有与酒店改造项目相关的其他专业的顾问公司进行密切配合。

2.6.2本合同不包括的设计服务内容：消防通道、洗衣房、B1楼工程锅炉房、B1楼工程配电房、B1楼工程空调机房、B1楼水泵房、29F设备层、19F-28F商务办公楼层、6F整层、1F-3F租赁面积等区域的相应设计。

2.6.3 设计定位要求：符合尊茂酒店控股有限公司的品牌形象要求。

2.6.4设计功能要求：满足尊茂酒店控股有限公司酒店功能要求。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整体方案设计文件（含相关图纸及设计估算）	方案	10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包括提交后修改时间）	
2	方案深化设计文件（含相关图纸及设计概算）	方案	10	整体方案设计确认后 1 个月（包括提交后修改时间）	
3	以上文件全套电子文档		1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甲方应支付本合同项目的设计费为人民币 5100000.00 元 （大写：伍佰壹拾万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4811320.75 元，税金 288679.25 元（税率 6%）。

5.2 支付方法为：

5.2.1 本合同生效后七日内，甲方应向乙方设计费总额的20%，计 1020000元 （大写：壹佰零贰万元整）作为定金（本合同一经履行，方案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定金抵作方案阶段设计费）。

5.2.2 乙方提交整体方案设计文件，经甲方确认（并经甲方审查确认符合甲方要求）后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0%，计 153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叁万元整）。

5.2.3 乙方提交方案深化设计文件，经甲方确认（并经甲方审查确认符合甲方要求）后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45%，计 2,295,000 元（大写：贰佰贰拾玖万伍仟元整）。

5.2.4 项目竣工验收或实际投入使用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5%，计 255,000 元（大写：贰拾伍万伍仟元整）。

5.2.5 若甲方或项目实际情况需要乙方按单体（或部位）、专业分别（批）提交设计成果时，甲方应按单体（或部位）、专业所占该阶段计费的比例，分别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5.3 收费说明：

5.3.1 取费计算标准：依据招标文件，双方友好协商。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遇国家或地方（行业）相关规定的设计收费标准调整时，设计收费额应按新标准由甲乙双方重新核定，并按核定后的设计收费额进行结算。

5.4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设计费，应支付至乙方在本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

5.5 增值税开票信息

甲方名称：上海通茂大酒店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松林 357 号

联系电话：021-58300000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方单位名称（盖章）：	承接方单位名称（盖章）：
上海通茂大酒店有限公司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晓京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松林路 357 号	单位地址：上海市石门二路 258 号 3 楼
邮政编码：200122	邮政编码： 200041
电　　话：021-58300000	电　　话： 52524567
传　　真：021-68405898	传　　真： 62464011
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630863687U	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133759424T
开户银行：农行上海市浦东东昌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现代大厦支行
银行帐号：03337700801998978	银行帐号：1001 2854 0920 6957 358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于_____

市建设工程资质和资格管理部门意见	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意见
（盖章）	（盖章）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签证日期：　　年　月　日

投诉专用章
投诉电话： 021-62464004
投诉邮箱：hjyts@arcplus.com.cn